

《大藏經》總目類編
大藏導覽

◆ 金鼎大學研究院文獻研究所 ◆

金鼎出版社

於法寶中，有其四種：一者、教法；二者、理法；三者、行法；四者、果法。一切無漏，能破無明、煩惱、業障。

聲、名、句、文，名為教法；有、無諸法，名為理法；戒、定、慧行，名為行法；為無為果，名為果法。

如是四種，名為「法寶」。引導眾生，出生死海，到於彼岸。

——《大乘本生心地觀經》

序

法寶體係，佛語明示：教、理、行、果。後世修藏：三藏、五部，有違佛旨。今依聖意，纂此《〈大藏經〉總目類編》。

佛法東來已逾千年，漢傳佛教卓立法界。而漢文《大藏經》十數版，漢傳規模未顯，漢傳精華不彰。三藏之分仍循西土，五部之設未盡合宜。保持傳承，固無不可；疏於漢傳，失於逗機。故依漢傳佛教實際，編輯《大藏導覽》置前。

編者

凡 例

一、收錄標準

- 1 收錄範圍 專收諸版《大藏經》主要典籍題名，不收藏外。
- 2.標註所出，經號依《佛典妙供》（觀世心編）

大藏經

- 【開】 開寶藏
- 【契】 契丹遼藏
- 【崇】 崇寧藏
- 【昆】 昆廬藏
- 【圓】 圓覺藏
- 【資】 資福藏
- 【甲】 磧砂藏甲本
- 【乙】 磧砂藏乙本
- 【金】 趙城金藏
- 【普】 普寧藏
- 【洪南】 洪武南藏
- 【永南】 永樂南藏
- 【北】 永樂北藏
- 【嘉】 嘉興藏
- 【龍】 乾隆龍藏
- 【頻】 頻伽藏
- 【普】 普慧藏
- 【華】 中華書局版中華藏
- 【台】 版中華藏
- 【光】 佛光藏
- 【閣】 北美藏經閣

域外

- 【麗】高麗藏
- 【天】天海藏
- 【教】弘教藏縮刻
- 【卍】卍藏
- 【正】大正藏
- 【石】房山石經

經錄

- 【元】開元釋教錄
- 【法】弘法藏至元錄
- 【指】指要錄
- 【標】標目錄
- 【義】義門錄
- 【緣】緣山錄
- 【津】閱藏知津（蕩益）
- 【會】大藏會閱（會性）
- 【提】大藏經總目提要（陳士強）
- 【精】佛典精解（陳士強）
- 【檢】二十二種大藏經通檢（童瑋）
- 【考】二十五種藏經目錄對照考釋（蔡運辰）

二、導覽體例

1.法體為綱 《類編》綜諸經為一法體：教、理、行、果。〈總藏〉言教，總示法體。眾生根機有別，諸佛教法遂別，故立〈別藏〉。一雨普潤，隨類各解，故立〈解門〉。解門釋理。行門萬法，各應其機，故立〈行門〉。行門導行。皆當成佛，殊途同歸，故立〈歸藏〉。歸藏示果。

道法修證，須明者三：理論、方法、境界。〈總藏〉居首，提綱挈領。〈別藏〉之〈解門〉闡釋理論；〈行門〉分述方法；〈歸藏〉詳述境界。

2.依經立目：藏傳佛教重論，漢傳佛教重經。故〈別藏〉解、行諸法，依《法華經》立目。解列空、有、中、性、相；行分靈修、信仰、法師、學術。

3.依性立系 《類編》依典籍法性分類立系，註疏隨附，而不計經、律、論。

4.依義編列 《類編》依法義編列典籍。若一經多法，以二乘法系、三乘法系、四乘法系歸納之。若義涉多部，鍵連重出。

《導覽》中，法義相近，列為〈參照〉。法義相異，列為〈對照〉。

三、典籍關係

- 〔異本〕 內容相似而梵本不同
- 〔異譯〕 同一梵本之不同譯本
- 〔節譯〕 梵本部份內容之節譯
- 〔節本〕 典籍之部份內容節選別行
- 〔叢本〕 多部典籍叢集
- 〔單譯〕 經集典籍異譯單行
- 〔別行〕 一部經中部份錄出單行
- 〔異生〕 梵本主要典籍派生之內容相似典籍之譯本
- 〔疏〕 解釋典籍之註疏
- 〔論〕 解釋典籍之釋經論與綜經論
- 〔會本〕 諸多異本內容之會集
- 〔異版〕 同一典籍之不同版本
- 〔通疏〕 異譯通疏
- 〔通論〕 異譯通論

〔合疏〕 多經合疏

〔會釋〕 一經多疏多論會釋

典籍關係另有專著，本編不予考覈。其有通識定論者，本編退格雁列。

導覽目錄

卷首	9
上編 總藏（教）	10
中編 別藏	12
第一章 解門（理）	14
一、性部	16
二、相部	17
第二章 行門（行）	19
第一節 靈修行	20
（一）律部	22
（二）教部	24
（三）禪部	26
（四）密部	28
（五）淨土部	30
第二節 信仰行	33
（一）彌陀部	34
（二）彌勒部	35
（三）觀音部	36
（四）地藏部	37
（五）藥師部	38
第三節 法師行	40
（一）導俗部	40
第四節 學術行	42
（一）文史部	43
下編 歸藏（果）	45
附一、《漢傳諸宗要典》	
二、資料庫：《〈大藏經〉總目類編》	

卷首

敘

漢傳佛教法藏總集通稱「[大藏經](#)」。「藏」者，貯藏法寶之義。古天竺結集「[三藏](#)」，曰：〈[經藏](#)〉、〈[律藏](#)〉、〈[論藏](#)〉。傳譯漢地，註疏編印，尊稱「[大藏經](#)」，簡稱「[佛藏](#)」。

體例 大藏經體例初循西土，後略改變。本編因三藏之數而易其名，曰：〈[總藏](#)〉、〈[別藏](#)〉、〈[歸藏](#)〉。〈[別藏](#)〉內復立〈[解門](#)〉與〈[行門](#)〉，分攝靈修、信仰、法師、學術四行十四部典籍。

本編遵依佛語，綜諸經為一法體：教、理、行、果。「[總藏](#)」言教，「[別藏](#)」之「[解門](#)」釋理，「[行門](#)」導行，「[歸藏](#)」示果。

機教 佛說：「諸惡莫作，眾善奉行，自淨其意，是諸佛教。」眾生學佛宗旨相同，故以「[總藏](#)」統攝。眾生修學目標相同：「皆成佛道」，故以「[歸藏](#)」統攝。眾生根機各異，解行教法隨異，故以「[別藏](#)」分攝。

典籍

一、入門典籍

《[阿彌陀經](#)》

上編

總藏

敘

「總」者，總攝也。總一切義，攝一切法。佛典鴻鉅，浩如煙海。必須提綱挈領，方能綜觀全貌，故立〈總藏〉。

法體 佛法法體：教、理、行、果。《楞嚴經》「法無不備，機無不攝」，總賅佛門「教」法，兼及「理、行、果」，簡明扼要。以一經統攝漢傳大乘「教門」，其唯《楞嚴》乎！閱〈總藏〉而後覽諸典籍，則全局在胸，無失大體矣。

總攝 佛陀教法原本一體。以典籍繁浩，法門眾多故，古來漢地學人多由一經、一論、一法入手，所謂「一門深入」。管窺日久成習，門戶之弊遂生。〈總藏〉之設，亦以對治學之陋與行之孤也。

附：

《古德讚〈楞嚴經〉》

宋·子璿《首楞嚴義疏註經》讚曰：「一經法體，總含教、理、行、果」；「所弘之經，是佛極談。教、理、行、果，皆不思議。」

宋·懷遠《楞嚴經義疏釋要鈔》讚曰：「教、理、行、果四法皆至極無上也。」

明·溥如《楞嚴經截流》讚曰：「斯經教、理、行、果，無不究竟。」

明·蕩益《楞嚴經玄義》讚曰：「法無不備，機無不攝。」將《楞嚴經》列為《閱藏知津》〈密教〉第一經。古德明示《楞嚴經》總攝佛門教法。故本編以《楞嚴經》主總藏。

典籍

一、根本典籍

《楞嚴經》

二、主要典籍

〈楞嚴系〉

三、相關典籍

1 參照：

總藏

2 對照：

別藏

歸藏

中編

別藏

敘

「別」者，差別也，鑒別也。眾生根機有別，契機闡教有別，修學宗派有別，解、行法門有別，故立〈別藏〉。

世、出世法修學，解、行而已。解者，明其理；行者，得其法。是故，別藏設解、行二門，統攝漢傳教法。

機教 佛法度眾，首重理機雙契。理無定義，應機為是。教無定法，契機為要。是以，研判機教乃佛法一大關鍵，古稱「教相判釋」，簡稱「判教」。《法華經》以二乘、三乘、佛乘，詳說機教之理，故列為別藏根本典籍，依經立目。

解行 大乘萬法皆歸心性。解、行二門，無非心法。明心識佛性，解門之旨；淨心顯佛性，行門之旨。門雖分二，學須並舉。如人雙足、車之兩輪，互為支撐，協同前進。古德曰：「有解無行，增長邪見；有行無解，增長無明。」

附；

別藏依經立目

別藏體例，依《妙法蓮華經》經義立目。

（一）兩門

經云：「汝等當信解如來誠諦之語。」（〈如來壽量品〉）

〈信解品〉等多品說解，故立〈解門〉。〈安樂行品〉等多品說行，故立〈行門〉。

（二）十四部

解門（兩部）。

經云：「種種性、相義。」（《序品》）故立〈性部〉與〈相部〉。

行門（四行十二部）：

四行：靈修行、信仰行、法師行、學術行。〈法師品〉云：「受持、讀誦、解說、書寫妙法華經。」：「受持」，喻靈修行；「讀誦」，喻信仰行；「解說」喻法師行；「書寫」，喻學術行。

十二部：

其一、靈修行。靈修行修道法。經中佛言：「學習我道法，晝夜常精進。」（《從地踊出品》）經云：「諸比丘、比丘尼、優婆塞、優婆夷，求聲聞者，求辟支佛者 求佛道者」（《法師品》），示靈修行者。西土靈修行法分為聲聞乘、緣覺乘、菩薩乘、佛乘。漢傳佛教靈修行法主要為持戒、打坐、誦經、持咒、念佛。行人依主修不同而分立十宗，歸於五類：律（律宗）、教（天臺宗、華嚴宗、唯識宗、三論宗、成實宗、俱舍宗）、禪（禪宗）、密（密宗）、淨（淨土宗）。故立〈律部〉、〈教部〉、〈禪部〉、〈密部〉、〈淨部〉，計靈修行五部。

其二、信仰行。信仰行修敬法。經云「天、人、夜叉眾，龍、神等恭敬」（《譬喻品》），喻信仰行法。西土信仰諸佛，於聖蹟建塔。漢傳佛教兼奉菩薩：多於阿彌陀佛、藥師佛、觀世音菩薩、彌勒菩薩、地藏菩薩，擇一供奉。故立〈彌陀部〉、〈觀音部〉、〈地藏部〉、〈藥師部〉、〈彌勒部〉，計信仰行五部。

其三、法師行。法師行施教法。經云：「知眾生性、欲，方便說諸法」（《序品》），應機施教。菩薩名號表法師行，「文殊菩薩」居首，「導師菩薩」收束。〈法師品〉、〈安樂行品〉、〈法師功德品〉說法師行法。經中，文殊、彌勒諸大菩薩示範法師行。觀世音菩薩示現同倫，「而為說法」（《普門品》），示範導俗，故立〈導俗部〉。

其四、學術行。學術行依文法。文以載道，「助宣佛法」（《五百弟子受記品》）。〈法師品〉、〈勸持品〉等說學術行。西土學術行結集而成〈三藏〉。漢傳譯註，為《大藏經》之主體。而撰文記史，編纂助修，為

《大藏經》之餘韻，故立〈文史部〉。

四行遞進。經云：「說是法時，無能惱亂。得好同學，共讀誦是經，亦得大眾而來聽受。聽已能持；持已能誦；誦已能說；說已能書。若使人書，供養經卷，恭敬、尊重、讚歎。」（〈安樂行品〉）

典 籍

一、根本典籍

《妙法蓮華經》

二、重要典籍

〈法華經系〉

三、相關典籍

1 參照：

別藏

2 對照：

總藏

歸藏

第一章

解 門

敘

「解」者，知解與悟解。聞經解義，開悟教理，故立〈解門〉。

解理 解者，開示悟入佛之知見也。佛之知見者，如來藏也，解門目標。開示悟入者，發菩提心也，解門成就。

漢傳佛教素重教理之研習，乃至創立宗派，如三論、法相、賢首等，統稱「教下」。宗門尤重教理之「參」悟。

解法 解門分頓、漸二法。教下由知入解，稱「開解」，為漸法；宗門由悟而解，稱「開悟」，為頓法。二法要須逗機。

西土、漢地眾生根性不同，思維方式基本範疇不同，西土眾生思維模式基於空、有範疇，漢地眾生思維模式基於性、相範疇。教理體系漢化乃一偉業，三位大師為代表：玄奘大師移植；智者大師融會；惠能大師嬗變。

成就 教下大開圓解，宗門開悟明心，皆解門成就境界，所謂殊途而同歸。解門成就，境界轉換，願力主導，發菩提心。

依漢地眾生根性特徵，本藏解門立性、相二部。佛法乃心法。性者，心之性。相者，心之相。明乎心性，則理入之門開。明乎心相，則事入之途坦。理、事俱明，而後可以與言行法矣。

習性部，要在理解佛法宗旨與修學目標；習相部，要在指導行法關要。

典 籍

一、根本典籍

《大乘起信論》

二、主要典籍

解門

〈起信系〉

〈如來藏系〉

〈菩提心系〉

三、重要典籍

別藏／解門

四、相關典籍

1 參攷：

漢傳信解

2 對照：

西土信解

(一)

性 部

敘

「性」，於漢傳大乘，通常特指佛性。「佛性」者，諸佛之所乘，賢聖之通徵。

人心之性，稱為「心性」、「人性」，指示個體，泛稱「自性」。「自性」，亦特指眾生自性中之佛性。人性之中本具佛性，乃漢傳佛教教理宗綱，解門根本，故集說性典籍而成〈性部〉。

重性 基督教教理所稱「聖靈」，與佛教所言「佛性」，頗為相近。神聖之體，稱為「聖靈」；信徒之靈，稱為「屬靈」。佛性清淨，而聖靈聖潔。自性與佛性含攝，而屬靈與聖靈交通。

眾生受教而能化者，皆因自性含藏佛性。是為大乘佛教教理之根本。信徒而能信靠基督者，皆因屬靈與聖靈交通。是知，「靈性」者，道法之根本繫焉。

佛性 佛性，於修學佛法至要。解門之旨，在識佛性；行門之旨，在見（顯現）佛性。教化眾生，識自佛性，現顯佛性，乃漢傳大乘佛教宗旨。

典籍 講論佛性，《楞嚴經》最為透澈，《壇經》最為簡明。

典籍

一、根本典籍

《六祖壇經》

二、主要典籍

漢傳信解／大乘／性解

三、相關典籍

1 參攷：

漢傳信解／小乘／空解

西土信解／大乘／性解

中解

2 對照：

漢傳信解／大乘／相解

西土信解／小乘／有解

西土信解／小乘／空解

西土信解／大乘／有解

相解

西土信解／小乘／有解

(二)

相部

「相」者，心之相也。究心之相，辨別凡聖；從相起修，超凡入聖，故集說相典籍而成〈相部〉。

心相 「相」者，心之相也。「性」者，心之性也。性相一如，心之體也。「法相」者，心之用也。由體及用，順理成章。由用興論，猶計海沙。是故，本編捨「法相」，而專論「心相」。

觀心之相，識心、明心，乃漢傳佛教教理基石，解門要領，導行航標。

凡夫心相：八識起用，貪瞋癡慢。賢聖心相，四智起用，慈悲喜捨。轉識依智，則超凡入聖。

重相 大乘教理重性輕相。漢地學人因襲，亦以離相、破相為務。衡諸上根利器，自無不妥；教以普通學人，則難免揠苗助長之虞。初機學人末法修淨，應須重相，由相起修。

解相 相宗教理深奧，初機學人不妨循事入理，先用後解。實修獲益，返究其理。

典 籍

一、示範典籍

《楞嚴經·念佛圓通章》

二、主要典籍

《相宗八要》

三、重要典籍

漢傳信解／大乘／相解

四、相關典籍

1 參照

西土信解／大乘／相解

有解

漢傳信解／小乘／有解

2 對照

西土信解／大乘／空解

中解

西土信解／小乘／空解

漢傳信解／大乘／性解

漢傳信解／小乘／空解

第二章

行 門

敘

「行」者，修行也，行持也。法者正也。修行者，修正行為，改邪歸正。行持者，安住正法，成就法忍。故立〈行門〉。

行門至要。有解無行，說食不飽，增長邪見。

諸行 行法大略有四：靈修行、信仰行、法師行、學術行。

「靈修行」修「佛法」，修煉靈性，超凡入聖；「信仰行」信「佛教」，信奉行持，仰祈護佑；「法師行」稱「佛門」，教化眾生，道俗異法；「學術行」治「佛學」，祖述賢聖，譯註編撰。四者之要，依教奉行。

一門兼行，觀音法門兼靈修行、信仰行、學術行，法師行。

諸行遞進，佛門受益；進而信仰；進而靈修；昇為法師；終究學術。

行法 行法有別：靈修行修道法；信仰行修敬法；法師行施教法；學術行依文法。

位差 聖凡各有位階，形成位差。靈修行銷彌位差，信仰行彰顯位差；學術行研究位差；法師行宣示位差。

典 籍

一、根本典籍

1.通行

《華嚴經·普賢行願品》

2.別行

行門

二、主要典籍

1 參攷：

行門／漢傳靈修行法

漢傳信仰行法

漢傳法師行法

漢傳學術行法

2 對照：

行門／西土靈修行法

西土信仰行法

西土法師行法

西土學術行法

第一節

靈修行

敘

「靈」者，靈性也；「修」者，修煉也。修煉靈性，超凡入聖，漢傳佛教四大行門之一，謂之「靈修行」。

行法 靈修行修道法。西土稱「修梵行」；漢地稱「修道」；基督神學稱「靈修」。現代宗教學源於神學，遂稱「靈修」。本編屬現代學術，故稱「靈修行」。

靈修修煉靈性，旨在縮小凡聖位差，超凡入聖。

諸行 靈修行法無量，總歸戒、定、慧三學。西土分為聲聞乘四諦法、緣覺乘因緣法、菩薩乘六度法、佛乘法。漢傳則以持戒、打坐、誦經、持咒、念佛為主，形成律、教、禪、密、淨五類十宗：律（律宗）、教（天臺宗、華嚴宗、唯識宗、三論宗、成實宗、俱舍宗）、禪（禪宗）、密（密宗）、淨（淨土宗）。故立〈律部〉、〈教部〉、〈禪部〉、〈密部〉、〈淨部〉，靈修五部。

「禪」為佛心，「教」為佛語，「律」為佛行。「如來所行，亦應隨行」（《無量壽經》），乃靈修行宗旨。

機教 法門無量，速得成就者三：禪（見性成佛）、密（即身成佛）、淨（往生淨土，不退成佛），盛於漢地。

法運三時，機教有別：「正法眾生戒法成就；像法眾生禪法成就；末法眾生淨土成就。」

成就 靈修行者通常為專職、全職、終身職。許多靈修行者兼具神職身份。靈修行者往往受到社會尊重。靈修有成者，大多為教界領袖。

禁忌 靈修道法，基於密教，通於幽冥。初入法界者，不可不慎。境界現前，當須辨識佛、魔。

典 籍

一、綜述典籍

靈修行法／〈三學系〉

漢傳靈修行法／〈入道次第系〉

二、初機典籍

《般若波羅蜜多心經》

《阿彌陀經》

《百法明門論》

三、課誦典籍

《般若波羅蜜多心經》

《阿彌陀經》

四、示範典籍

觀法：《觀無量壽佛經》

念法：《楞嚴經·念佛圓通章》

聞法：《楞嚴經·耳根圓通章》

五、相關典籍

1 參攷：

漢傳靈修行法

2 對照：

西土靈修行法

(一)

律 部

敘

「律」者，戒律也。受持佛戒，效法佛行，是名「學律」。

漢傳佛教主要靈修行法之一，曰「持戒」。受戒持戒，嚴修梵行，故集戒律典籍而成〈律部〉。

通則 律居行門之首者，為因戒律乃世界宗教重要表徵。基督教遵行「十誡」，《古蘭經》亦重禁戒。而佛教戒律最稱繁密，既有身份之分，居家與出家；也有階次之別，沙彌戒、具足戒、大乘戒等。

戒律涵攝道法神秘性。佛門出家具戒，可得法脈傳承，諸佛護念。

佛門重戒。三無漏學，戒居首位。西土三藏，律居其一。菩薩六

度，持戒在焉。佛遺囑曰：「戒為大師。」古德明示：「戒為佛行」。佛有明示：正法眾生戒法成就。

律史 釋迦牟尼創立僧團，初本無戒。為軌範僧團，佛陀隨宜說戒，乃律之根本。佛滅結集，《八十誦》出，乃律之基礎。

佛門傳統，戒隨時宜，最多嬗變。佛滅度後，僧團歧見，首從戒起。部派分立之五部律，謂之聲聞律、小乘律。大乘興起，菩薩戒律應運而生。

戒律傳入漢地，變易更多，演變成為漢傳律法。

其一、五部律中四分律獨盛，南山道宣開創南山律宗。漢地僧侶皆奉《四分律刪繁補闕行事鈔》。漢地眾生大乘根機，菩薩戒律當機廣行，《梵網戒本》通行。

其二、道宣創立漢傳律論體系——戒學四科：戒法、戒體、戒行、戒相。

其三、禪宗創立叢林制度與僧團規範，曰《百丈清規》，以別佛戒。是為漢傳佛教獨特律法；像法時期，隨禪宗之興盛而廣行，成為佛教出家僧團之通行則例，乃至成為政府制定管理僧侶法律之依據。

其四、建立以嚴持戒律之淨行作為主要修行法門的宗派——律宗。

通戒 戒重宗旨。三聚淨戒，漢傳大乘佛教戒學之綱領，戒法之宗旨。是為居家、出家通戒。

別戒 律通諸宗。居家、出家七眾佛弟子，無論所屬宗派、所修法門，皆須各守其戒。是為別戒。

行法 戒重實行。開、遮、持、犯，乃漢傳大乘戒法實行之保障。

重律 律，宗教根本繫焉，關乎諸佛菩薩，護法神明，極莊重，極嚴肅，切勿等閒視之。玩忽者，自蹈地獄。

典籍

一、根本典籍

《四分律》

《梵網經》

二、主要典籍

〈南山三大部〉

行門／漢傳靈修行／律部／〈律宗系〉

〈諸律系〉

三、相關典籍

1 參照：

行門／西土靈修行／律法／小乘律／四分律

行門／西土靈修行／律法／大乘律／〈梵網經系〉

〈諸戒經系〉

行門／西土靈修行／原始佛教／小乘法／聲聞法系／捨欲
持戒

2 對照：

行門／西土靈修行／律法

(二)

教部

「教」者，佛語也，傳道之經法，修道之宗依。持誦經典，依教奉行，名曰「學教」。

漢傳佛教主要靈修行法之一，曰「誦經」。漢傳諸宗皆有誦經功課，宗門亦然。學教尤必誦經，集教法典籍而成〈教部〉。

誦經 佛說經典，本重持誦。故說偈語，重頌法義，以便記憶。

古德譯經，尤重持誦。縱譯長行，亦多四字一斷，以便讀誦。是以成就漢傳重要法門：誦經。

誦經乃修定之法，入門始於「七不持」。像法誦經，多仗聲根。末法誦經，應重耳根。歷歷分明，一念不生，方謂「誦經」。

誦經貴專。佛門典籍浩如煙海，滄海一粟，要在契機。漢傳諸宗各有指定持誦要典。自選經典，慎之又慎。或秉師訓，或祈佛示。

持經 誦經貴恆，稱為「持經」。經由佛說，持經者，持佛教法也。勵精發奮，終生不懈。

誦經亦修慧之法，要在隨文入觀，銷歸自性。契入經中境界，方為「持經」。

解行 持經應須解行相應，依教奉行。教門行法，用根不同：「觀」用眼根，「唵」用聲根，「聞」用耳根，「思」用意根，「念」用意根攝六根。

鈔經 經云：「讀誦、書寫。」故學教誦經，多兼寫（鈔）經。寫經非唯修定之法，亦修福之法。

佛典本屬三藏十二部，持經又為漢傳諸宗通法，故教部典籍多見重出。

典 籍

一、根本典籍

《妙法蓮華經》

二、入門典籍

漢傳靈修行法／教部〈持誦系〉
〈持驗系〉

三、主要典籍

漢傳靈修行法／教部〈天台教系〉
〈賢首教系〉

四、相關典籍

1 參照：

〈三論宗系〉

〈法相宗系〉

〈成實宗系〉

〈俱舍宗系〉

2 對照：

西土靈修行法／小乘法／〈聲聞法系〉

(三)

禪 部

敘

「禪」為佛心。打坐修定，制妄證真；由定開慧，定慧等持，是名「坐禪」。

漢傳佛教主要靈修行法之一，曰「打坐」。修禪以打坐為常課，故集禪修典籍而成〈禪部〉。

禪法 像法眾生禪法成就。像法時期，禪法乃漢傳大乘佛教特徵。祖祖傳於禪宗，道場多稱禪寺。

諸禪 《法律三昧經》中，佛說聲聞禪、緣覺禪、如來禪、仙人禪。是知，禪非一法，機應多端。揆諸漢地禪法，源二而流四：源於釋迦牟尼佛教法與傳法；流入漢地，演化為如來禪、祖師禪、文士禪、俗眾禪。「如來禪」打坐攝心修觀，佛曰「思惟修」，漢傳稱「止觀」；「祖師禪」離心意識「『參』禪」；「文士」打坐，多修靜定，口論「機鋒」，筆書《語錄》；「俗眾」靜坐，世智易生，強名「禪修」耳。

坐禪重在定慧等持。祖師禪者，慧之成就境界；如來禪者，定之漸進方便；文士禪者，慧之教理探究；俗眾禪者，慧之世智方便。學人應當契機擇法，循序精進。

依五乘法論，祖師禪屬佛乘法；如來禪屬菩薩乘法；文士禪屬聲聞乘法；俗眾禪屬人天乘法。

依天臺四教：俗眾禪似屬藏教；文士禪近於通教；如來禪近似別教；祖師禪類如圓教。此禪彼禪，皆為佛門教法。契機修學，方合如來本意。

坐法 打坐之法，多由《小止觀》入門，循「七支坐法」。如來禪講求功夫，長坐不臥，名「不倒單」。祖師禪曰：「長坐拘身，於理無益。」語默動靜皆在定中，方為上乘禪定。

典 籍

◆初階

一、入門典籍

《天臺小止觀》

◆祖師禪

一、根本典籍：

《六祖壇經》

二、主要典籍

〈壇經系〉

〈禪宗系〉

◆如來禪

一、根本典籍：

《摩訶止觀》

二、主要典籍

〈天台止觀系〉

三、相關典籍

〈如來禪法系〉

〈三昧系〉

鑿聞法系／禪觀

◆ 文士禪

主要典籍

〈宗門論集系〉

〈禪家語錄系〉

◆ 俗眾禪

主要典籍

別藏／行門／法師行／導俗部

(四)

密 部

敘

「密」者，秘密也。傳秘密法，修秘密行，仗神秘力，實證超凡入聖境界，是名「密法」。

漢傳佛教主要靈修行法之一，曰「持咒」。密法主修持咒，故集密法典籍而成〈密部〉。

密法 佛說經典，先顯後密，本為一體。後世僧伽，重顯輕密，直至像法末劫，密教獨興，流佈四方。北傳藏地，發揚光大，是為藏傳佛教。

漢密 密教亦曾傳入漢地，形成密宗，名為「漢密」、「唐密」。顯、密分庭，遂各傳承。惜乎，漢傳密法存大內傷，口密譯音難稱準確；兼以身密、意密未得真傳，密法精髓損失殆盡。復由漢地眾生不

尚神秘，華夏帝王嚴禁密法。上下交攻，遂使漢傳密宗慘遭斷絕。殘餘雜咒存於課本。儀軌痕跡見於法本。漢密餘脈東傳日本，稱為「東密」。幸賴藏胞崇尚密法，元、清帝王信仰尊奉。「藏密」多次傳入漢地，近世尤盛。入藏求法，蔚為風氣。漢密有望興滅繼絕。

修密 密法修學，重在傳承。口傳心受，是名「佛法」。密傳法本，結集入藏，是為「佛學」。密不入本，密本無法。修學密法，必須上師親傳，現場監臨。切勿抱殘守缺，依文解義，盲修瞎練。未經傳授，譬如拾遺，雖獲存單，不能兌現，形同廢紙。得師傳授，如得財寶，赤金寶珠，無關文字。

密法乃道法根本，靈修關要。諸多漢地僧侶，不肯用功修學密法，了無神通，漫稱「高僧」。藉口「佛戒神通度眾」，貶謗道者。

弘密 漢地古德弘密，逗機施教，密修顯弘，顯說、顯傳、顯修。

密典 現存漢密典籍支離散亂，縱存咒文，音多失準。唯以西土密教典籍為參攷。

典 籍

一、入門典籍

《密教通關》

二、根本典籍

《大悲咒》（《千手千眼觀世音菩薩大悲心陀羅尼》）

《準提咒》（《七俱胝佛母所說准提陀羅尼經》）

三、主要典籍

漢傳靈修行／密部／密宗系／觀音法

漢傳靈修行／密部／密宗系／準提法

四、相關典籍

1 參照：

行門／靈修行／漢傳靈修行／密部

行門／靈修行／西土靈修行／密教／諸菩薩系／觀世音菩薩
諸佛系／佛母／準提佛母

2 對照：

行門／靈修行／漢傳靈修行／律部
教部
禪部
淨部

行門／靈修行／西土靈修行／原始佛教
小乘法
大乘法
佛乘法
律法

(五)

淨土部

敘

「淨土」者，佛國淨土也，清淨自性也。顯發淨性，魂歸淨土，是名「淨土法門」。

漢傳佛教主要靈修行法之一，曰「念佛」。漢傳像法淨土法門主修念佛，故集淨土法門典籍而成〈淨土部〉。

淨土 十方佛國淨土無量，漢地眾生欣羨者三：西方彌陀淨土、東方藥師淨土、兜率天宮彌勒淨土。以西方極樂淨土最契漢地眾生根機，遂成主流。禪家另倡唯心淨土。「淨土」計四。

法益 靈性提昇與靈魂歸宿，乃宗教根本職能。靈性提昇，佛法通則；靈魂歸宿，淨土專德。淨土法門兼具二項功德。漢傳佛教中，

淨土法門最具宗教特徵。古德云：「釋迦所以興出世，唯說彌陀本願海。」

行法 淨土法門乃二力法門。自力為輔；他力為主。他力者，佛力，不可思議神秘力也。

淨土資糧：信、願、行。正行多法，持名易行。法運三時各有興替。正法觀佛，慧遠創始；像法「念佛」，善導開宗；末法「聞佛」，當來契機。

機教 淨土法門三根普被。上上根器頓超直入唯心淨土；與祖師禪更為相近。頑劣眾生十念切願，亦可蒙佛接引。

漢地眾生偏愛淨土。廬山慧遠大師組建漢地最早僧團，專修淨土。淨土法門廣契漢地眾機，行者遍及出家、在家四眾；靈修、信仰、學術、導俗諸行，乃至俗眾。

佛說：「正法眾生，持戒成就；像法眾生，禪定成就；末法眾生，淨土成就。」時當末法，求生淨土，靈修捷徑。

求生淨土乃千經萬論指歸。持齋念佛乃像法漢地佛子通微。求生極樂，乃漢傳諸宗通法。佛門萬法，以淨土為歸。漢傳高僧多修淨土自度。

典 籍

◆西方淨土 極樂世界

一、根本典籍

淨土五經一論

《阿彌陀經》

《無量壽經》

《觀無量壽佛經》

《楞嚴經》〈念佛圓通章〉、〈耳根圓通章〉

《華嚴經》〈普賢行願品〉

《往生論》

二、主要典籍

1. 正法法門 觀佛
《觀無量壽佛經》
2. 像法法門 念佛
《阿彌陀經》
3. 末法法門 聞佛
《無量壽經》

三、相關典籍

- 〈阿彌陀佛系〉
- 〈楞嚴經系〉
- 〈華嚴經系〉

◆東方淨土

(一) 琉璃光世界

- 一、根本典籍：
《藥師經》
- 二、主要典籍
〈藥師系〉

◆彌勒淨土 兜率內院

- 一、根本典籍：
《彌勒上生經》
- 二、主要典籍
〈彌勒系〉

◆唯心淨土 自性彌陀

- 一、根本典籍：
《六祖壇經》
- 二、主要典籍
〈壇經系〉

〈禪門論集系〉

三、相關典籍

1. 參照：

〈性解〉

2. 對照：

〈如來藏系〉

第二節

信仰行

敘

「**信**」者，信奉供養；「**仰**」者，仰祈護佑。尊奉賢聖，擁護景從，漢傳佛教四大行門之一，謂之「**信仰行**」。

史證 信仰行始於佛世，信眾有香燈之供，長者有祇樹給孤獨園之設；國王有說法之請。

佛滅度後，西土、漢地有別。西土信仰釋迦牟尼佛，建塔紀念。漢傳佛教兼奉菩薩，四大名山皆為菩薩道場，許多寺院專奉菩薩。

教理 「信仰」者，仰祈救度也。四聖諦發端於眾生苦受。觀音度生時之苦；藥師度災病之苦；彌陀度命終之苦；地藏度地獄之苦；彌勒度來世之苦。

行者 信仰行者多非專職，另有其社會職業。信仰行具明顯社會性，往往全家族、全民族、全地域。信仰行具明顯傳承性，往往具有長久歷史源流。

行法 信仰行修敬法，依於彰顯聖凡位差。

漢地信仰行法要：皈依持戒；吃齋念佛；朝山進香；佈施供養；經懺法會；結社共修；求佛許願；護生放生；印贈經典；超度亡靈

等。

部判 漢地信眾供奉較多者：阿彌陀佛、藥師佛、觀世音菩薩、彌勒菩薩、地藏菩薩。故立〈彌陀部〉、〈彌勒部〉、〈觀音部〉、〈地藏部〉、〈藥師部〉五部。

信仰行典籍行世者多，而入藏者稀。

典 籍

一、西土信仰行典籍：

〈禮佛系〉

〈西土讚歎系〉

二、漢傳信仰行：

〈漢傳讚歎系〉

(一)

彌 陀 部

敘

「彌陀」者，西方極樂世界國主阿彌陀佛也。娑婆者，苦難之聚。避苦趨樂，含靈所願。稱念聖號，求佛接引，往生極樂，是名「彌陀信仰」。

「彌陀信仰」乃漢傳佛教主要信仰之一，故集彌陀信仰典籍而成〈彌陀部〉。

「彌陀信仰」深入漢地，號稱「戶戶彌陀」。持齋念佛，蔚為風氣。稱「阿彌陀佛」，乃至成為俗語。

「彌陀信仰」出於阿彌陀佛教法。阿彌陀佛教法涵攝靈修行、信

仰行。靈修行見於〈淨土部〉。本部專於信仰行「彌陀信仰」。

典 籍

◆教科

根本典籍：

《阿彌陀經》

◆行科

持齋

《佛說齋經》

《持齋念佛懺悔禮文》

(二)

彌 勒 部

敘

「彌勒」者，彌勒菩薩未來佛也。寄望來世，祈佛護祐，是為「彌勒信仰」。

「彌勒信仰」乃漢傳佛教主要信仰之一，故集彌勒信仰典籍而成〈彌勒部〉。

諸多附佛外道、民間宗教供奉彌勒菩薩，如「一貫道」等。彌勒信仰深入漢地民間，乃至形成抗暴民變之號召，如明末紅巾起義，發起於彌勒信仰之「白蓮教」。

「彌勒信仰」出於彌勒教法。彌勒教法涵攝靈修行、信仰行、法師。靈修行見於〈淨土部〉，法師行見於《妙法蓮華經》。本部專於信仰行「彌勒信仰」。

典籍

一、根本典籍

《彌勒下生成佛經》

二、相關典籍

〈彌勒系〉

(三)

觀音部

敘

「**觀音**」者，觀世音菩薩也。尋聲救苦，普渡眾生，觀世音菩薩之功德，佛門慈悲之典範。稱念聖號，仰祈救護，是名「**觀音信仰**」。

「**觀音信仰**」乃漢傳佛教主要信仰之一，故集觀音信仰典籍而成〈**觀音部**〉。

「**觀音信仰**」出於觀音法門。「觀音法門」涵攝信仰行、靈修行、法師行。靈修行見於〈淨土部〉、〈密部〉；法師行見於〈導俗部〉。本部專於信仰行「**觀音信仰**」。

釋迦教法，「苦」為四諦之首；漢地眾生，「苦」為諸難總歸。觀音度眾，救苦以為提綱。臨難呼求，眾生以為依賴。尋聲救苦，正顯我佛慈悲。大悲神咒，應驗迅速；大悲聖水，勝似靈丹。是故，觀音信仰最為廣泛，所謂「家家觀世音」。「觀音寺」、「圓通寺」、「大悲院」、「白衣庵」，遍佈漢地，乃至窮鄉陋巷。以宗教信仰而統攝附佛外道者，觀世音菩薩稱最。

觀世音菩薩出世行化者，史不絕書，當代以慈濟功德會踐行最

力。

觀音部典籍分教、行二科。教科以《普門品》為主；行科有咒法與懺法。

典 籍

◆教科

一、根本典籍

《法華經·普門品》

二、相關典籍

〈觀音經系〉

◆行科

一、懺法

《水懺》

二、咒法

《大悲咒》

(四)

地藏部

敘

「**地藏**」者，地藏菩薩也。地藏菩薩乃八大菩薩之一，佛門大願之典範：「地獄不空，誓不成佛。」仰祈護祐，超渡亡靈，是名「**地藏信仰**」

「**地藏信仰**」乃漢傳佛教主要信仰之一，故集地藏信仰典籍而成〈**地藏部**〉。

「地藏信仰」出於地藏法門。地藏法門涵攝靈修行、信仰行、法師行。靈修行、法師行見於〈地藏系〉。本部專於信仰行「地藏信仰」。

地藏部典籍分教科與行科。教科典籍以《地藏經》為主。行科以盂蘭法會為例。

《地藏經》乃漢地末法度眾寶筏。一者，應末法眾生根機，以地獄攝剛強難化末法眾生。再者，應漢地眾生根機，漢人重孝，而以孝親誠惡勸善。

典 籍

◆教科

一、根本典籍

《地藏經》

二、相關典籍

〈地藏經系〉

◆行科

盂蘭會

(五)

藥 師 部

敘

「藥師」者，藥師佛也。「藥」，醫身；「師」，醫心。因病與藥，說經說咒，消災延壽，度眾生身；開示正見，六門修持，授懺悔法，度眾生心。仰祈加被，身心並渡，是名「藥師信仰」。

「藥師信仰」乃漢傳佛教主要信仰之一，故集藥師信仰典籍而成〈藥師部〉。

十方諸佛無量。漢地普受供奉者三尊：此方世界釋迦牟尼佛，西方極樂世界阿彌陀佛，東方琉璃光世界藥師佛。可見藥師信仰於漢地眾生信仰中之重要地位。

「藥師信仰」出於藥師法門。藥師法門涵攝靈修行、信仰行、法師行。靈修行見於〈淨土部〉，法師行見於〈藥師佛系〉。本部專於信仰行「藥師信仰」。

藥師部典籍分教、行二科。教科《藥師經》一卷。行科以治病咒法為主。

典 籍

◆教科

一、根本典籍：

《藥師經》

二、相關典籍：

〈藥師佛系〉

〈維摩詰經系〉

◆行科

行門／靈修行／西土靈修行／密教／諸佛系／藥師佛

第三節

法 師 行

敘

「法」者，世、出世之道；「師」者，示道、說法、解惑者也。演

述賢聖教法，化導眾生，漢傳佛教四大行門之一，謂之「法師行」。

行法 法師行施教法，宣示聖凡位差，教導超凡入聖。

佛法屬師道，諸佛諸大菩薩無不以教化為事。文殊師利菩薩別號「法王子」表法，喻法師行。

機教 佛法講求應機施教。於靈修行者，示以道法；於信仰行者，示以敬法；於學術行者，示以文法；而於世俗眾生，則示以世法化導之，故立〈導俗部〉。

典 籍

一、根本典籍

《法華經》

二、主要典籍：

行門／法師行

〈法師系〉

〈文殊師利法王子系〉

(一)

導 俗 部

「導」者，化導；「俗」者，世俗眾生。淳化世風，導俗向善；培育法器，導俗入道，謂之「導俗」。導俗典籍豐富；導俗範例傳世，故集導俗典籍而成〈導俗部〉。

立名 「導俗」典籍立部，乃楊仁山大德創議，功德無量。

行法 入世導俗乃「法師行」之一。發大願，入濁世，化導眾生。佛祖示範，見諸典籍；菩薩萬行，普現於世。

道俗異途，化導異法。導俗演說世法，曲為解說典籍出世名相，

寓世俗義。

導俗首重佈施。我佛慈悲，憐憫眾苦，普施救濟，乃至含靈，財、法、無畏三施，廣及萬行。

導俗不離佛門宗旨。「諸惡莫作，眾善奉行」，導俗向善也。「自淨其意」，導俗入道也。

機教 導俗尤重應機施教。或昇座說法，譬如文殊、慈氏；或遊戲幻化，譬如金山活佛、濟公活佛。

導俗向善，曰「勸善」；導俗向道，曰「勸道」。善道相聯，難於分裂。故依受者分類，是謂應機。

末法時期，五濁惡世，眾生根性濁劣，尤須導俗向善；佛門亂象，亟待白衣擔荷，尤須導俗入道。末法導俗，尤為切要。

持守 導俗則不得不逗機演說世法，曲為解說典籍出世名相，寓世俗義。然須慎防佛法世俗化、庸俗化。

導俗則不得不入世。入世而不隨俗，不改出世之志，方為「導俗」。為俗所導，隨波逐流，則不免淪墮矣。

漢傳法師宣化，見諸典籍，列入本部。而財佈施、無畏佈施，無量聖行，惜乎《大藏》少載，本部無從收錄。

典 籍

一、根本典籍

《妙法蓮華經·普門品》

二、主要典籍

行門／法師行／導俗部／漢傳導俗

三、相關典籍

1 參照：

行門／靈修行／西土靈修行／原始佛教／行化系

行門／法師行／導俗部／西土導俗

〈勸善系〉
〈天龍系〉
〈梵志系〉
〈諸王系〉
〈長者系〉
〈諸子系〉
〈諸女系〉
〈諸道系〉

2 對照：

行門／信仰行
學術行

第四節

學術行

「學」者，道法求索；「術」者，譯註撰文，漢傳佛教四大行門之一，謂之〈學術行〉。

行法 學術行依文法助宣佛法，故稱「佛學」。學術行研究聖凡位差，如何超凡入聖。

佛滅結集，「貝葉」傳世，佛學之始。印度大乘佛法本由學者闡揚，故而學術性強。漢地眾生本有尊崇學術，尊敬學者傳統。取經僧侶復承西土傳統；學術乃成漢傳佛教重要行門。專修僧侶稱「學問僧」；在家居士稱「佛學家」。傳譯著述，汗牛充棟。乃至漢文《大藏經》行世，學術行之碩果也。

盛世修藏，漸成傳統。官私編修，史不絕書。漢文《大藏經》存世多種。藏外著作，難以計數。其中纂集撰文，記述教史，助學助修者，歸諸「文史部」。

典籍

一、示範典籍

《閱藏知津》

二、參攷典籍

《經律異相》

(一)

文史部

敘

「文」者，書寫、編纂，助宣教法；「史」者，記述三寶，表彰賢聖。故集文史典籍而成〈文史部〉。

立名 「文史」立目，《佛典精解》首創。陳士強先生功德無量。文史著作，舊列〈雜藏〉。獨立設〈部〉，始於本編。

主輔 古德著述浩如煙海，譯註研修典籍，是為《大藏》主體；編纂助學文獻，是為《大藏》餘韻，專於本部。

含攝 辭典、目錄、史傳、纂集等，依類分編。乃至疑似、外教，亦不忍捨。古德稱「雜」，良有以也。

典籍

一、示範典籍

《迦葉結經》

二、參攷典籍

《閱藏知津》

三、相關典籍

1 參照：

行門／學術行／文史部

〈辭典系〉

〈纂集系〉

〈著述系〉

〈校訂系〉

〈目錄系〉

〈史傳系〉

〈疑似系〉

〈沙外教系〉

2 對照：

行門／靈修行

信仰行

法師行

下編

歸藏

敘

「歸」者，歸結也，歸趣也，歸宿也。佛門萬法之歸結，普賢十願；道法修證之歸趣，如來境界；神識靈魂之歸宿，極樂淨土。故立〈歸藏〉。

歸趣 學人精進，志在成就。住、行、向、地，成就歸趣之大道也。

修學歸藏典籍，當須著意境界。境界者，修證之跡，賢聖之徵。而終皆歸入如來不可思議境界。四十《華嚴》經題：「入不思議境界普賢行願品」。學道應須時時依經檢核自家境界，

歸宿 關懷眾生神識靈魂，乃宗教專屬領域；死後神識靈魂歸宿、安頓，乃宗教職責所繫。西方極樂世界彌陀淨土，眾生靈魂歸宿之極致也。普賢行願，導歸極樂。

歸結 佛門萬法，結歸普賢行願。「禮敬諸佛」，盡攝一切眾生；「常隨佛學」，盡收《大藏》。

修學佛法，成佛作祖，終歸普渡眾生。經末〈入法界品〉，示導識眾生性，渡眾之肇始也。

百川歸海，《華嚴》出自龍宮，經文多以海設喻，以示指歸佛法根本法輪。

歸者，歸於淵藪。《華嚴》宏而鉅，諸佛教法淵藪。以一經主一藏，而收攝大藏者，非《華嚴》莫屬。

典籍

一、根本典籍

《華嚴經》（八十卷本、四十卷本、六十卷本）

二、主要典籍

〈華嚴經系〉

三、重要典籍

歸藏

〈圓覺經系〉

〈維摩詰經系〉

四、相關典籍

1 參照：

總藏

2 對照

別藏

附：

漢傳諸宗要典

〈禪宗〉

一、根本典籍

《六祖壇經》（《南宗頓教最上大乘摩訶般若波羅蜜經六祖惠能大師於韶州大梵寺施法壇經》）

二、重要典籍

解門／漢傳信解／大乘／性解／禪宗系

行門／靈修行／漢傳靈修行／禪部／祖師禪／壇經系

禪宗系

宗門論集系

禪家語錄系

三、相關典籍

1 參照：

解門／漢傳信解／大乘／性解

行門／學術行／文史部／史傳／漢傳合傳

漢時個傳

禪宗高僧傳

2 對照：

解門／漢傳信解／小乘／空解

解門／西土信解／大乘／空解

行門／靈修行／西土靈修行／小乘法／聲聞乘法／禪觀

大乘法／如來禪系

三昧系

〈天台宗〉

一、根本典籍

《妙法蓮華經》

二、入門典籍

漢傳靈修行／教部／天台教系／宗要

三、主要典籍

法華三大部

四、重要典籍

漢傳靈修行／教部／天台教系
禪部／天台止觀系

五、相關典籍

1 參照：

學術行／文史部／史傳／漢傳合傳
天台宗

2 對照：

西土靈修行／小乘法／聲聞法系

〈華嚴宗〉

一、根本典籍

《華嚴經》（八十華嚴、四十華嚴）

二、主要典籍

《大方廣佛華嚴經疏》

三、重要典籍

歸藏／〈華嚴經系〉
漢傳靈修行／教部／〈賢首教系〉
禪部／〈賢首止觀系〉

學術行／文史部／史傳／漢傳合傳
漢傳個傳
華嚴宗

四、相關典籍

1 參照：

歸藏

2 對照：

總藏

別藏

〈三論宗〉

一、根本典籍

《中論》

二、重要典籍

〈三論宗系〉

三、相關典籍

1 參照：

〈中觀系〉

2 對照：

〈唯識宗〉

一、根本典籍

《成唯識論》

二、重要典籍

〈唯識學系〉

〈法相宗系〉

學術行／文史部／史傳／漢傳合傳
漢傳個傳

三、相關典籍

1 參照：

漢傳信解／大乘相解

西土信解／大乘相解

大乘有解

2 對照：

漢傳信解／大乘性解

西土信解／大乘空解

〈律宗〉

一、根本典籍

西土靈修行／律法／廣律／四分律

二、主要典籍

漢傳靈修行／律部／律宗系／南山三大部

三、重要典籍

漢傳靈修行／律部／律宗系

學術行／文史部／史傳／漢傳合傳

漢傳個傳

四、相關典籍

1 參照：

西土靈修行／律法

西土靈修行／小乘法／聲聞法系／持戒

2 對照：

〈淨土宗〉

一、根本典籍

《無量壽經》

二、主要典籍

淨土五經一論

二、重要典籍

西土靈修行／佛乘法／阿彌陀佛系

漢傳靈修行／淨土部／淨土宗系

學術行／文史部／史傳／淨土宗

三、相關典籍

1 參照：

2 對照：

〈密宗〉

一、入門典籍

《密教通關》

二、根本典籍

〈大悲咒系〉

〈準提咒系〉

三、重要典籍

漢傳靈修行／密部

〈密宗系〉

四、相關典籍

1 參照：

西土靈修行／密教

2 對照：

〈俱舍宗〉

一、根本典籍

《俱舍論》

二、重要典籍

〈俱舍論系〉

三、相關典籍

1 參照：

解門／西土信解／大乘／有解
相解

2 對照：

解門／西土信解／大乘／空解

〈成實宗〉

一、根本典籍

《成實論》